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邢西 500kV 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冀发改能源(2015)1394 号
建设地点 河北省邢台市、邯郸市
验收单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邢西 500kV 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河北省水利厅 冀水保〔2016〕29号 2016年1月27日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基建〔2016〕501号 2016年5月30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8月—2018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名为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名为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河北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景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19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在石家庄市组织召开了邢西50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影像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邢西500kV输变电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邢西500kV变电站工程、新建邢西—彭村500kV线路工程（架空单回路66.118km，铁塔164基）、邢西—涉武500kV线路工程（架空双回路58.328km，铁塔129基）以及配套光缆通信工程。邢西500kV变电站工程位于河北省邢台市邢台县河下乡庞会村；邢西—彭村500kV线路工程沿线经过邢台市邢台县、内丘县、隆尧县；邢西—涉武500kV线路工程沿线经过邢台市邢台县、沙河市和邯郸市武安市。邢西500kV输变电工程总投资65721万元，2016年8月15日开工，2018年12月25日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了《邢西50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6年1月27日，报告书获得河北省水利厅批复，批复文号“冀水保〔2016〕29号”。在后续的施

工中，水土保持未做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6年5月30日，国家电网公司以“国家电网基建〔2016〕501号”文批复了该工程的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9年9月监测单位编制完成了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通过地面观测、实地量测和资料分析等监测方法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按相关规范、规程及合同要求全面开展工作并按时完成。经现场查勘、资料查阅，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与方案基本一致，主要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7.4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7.17%；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拦渣率达到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7.13%和林草植被覆盖率13.93%。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景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按照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查阅工程监理资料、施工记录、水土保持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评定资料，通过实地查验，认为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达到了竣工验收的条件和要求。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主要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

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对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